國務院公告第二十六號

國務會議의 議決을 거쳐 다음과 같이 戒嚴을 宣布한다

大統領 李承晩

檀紀四千二百八十五年 二 月 三 日

國務委員 國務總理 許政

國務委員 內務部長官

國務委員 外務部長官 卞榮泰

國務委員 國防部長官

0357
86

國務委員　財務部長官
國務委員　法務部長官　趙
國務委員　文教部長官
國務委員　農林部長官
國務委員　商工部長官　金

國務委員　社會部長官　崔

國務委員　保健部長官
國務委員　交通部長官
國務委員　遞信部長官　李

國務委員

0358 87

一、理由

後方地域内에 蟠居하고 있는 共匪를 完全掃蕩하고 反國家的 共産勢力의 浸透를 完全封鎖하여 急速한 後方治安을 確保하기 爲하여 軍事上의 必要에 依하여

二、種類　非常戒嚴

三、施行　檀紀四千二百八十五年二月三日午前零時

四、地域

慶尚北道中　慶山郡　清道郡　永川郡　慶州郡
慶尚南道中　蔚山郡　密陽郡　梁山郡　金海郡　昌寧郡

五、戒嚴司令官

陸軍中將　李鍾贊



0359

三四年刊行國要
公安 二

國防軍法外發第三十三號
檀紀四二八五年一月三十八日

國防部長官 李 起

國務會議 長 貴下

戒嚴案上程에 関한 件

前題件 西南地区에 있어서의 掃蕩作戰進行에 呼應하여 東南地域内에 蠢動하는 共産殘匪의 完全掃蕩을 期하고자 最短時日内에 後方全域의 治安確立을 期하기 為하여 今般別案과 如히 非常戒嚴을 宣布코자 하오니 國務會議에 上程하시어 早速議決하여 주심을 仰請하나이다